兴市监发〔2022〕25号

**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**

**2022民生领域案件查办“铁拳”行动方案**

为贯彻落实省、市局2022年民生领域“铁拳”行动总体部署和具体要求，依据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《2022民生领域案件查办“铁拳”行动方案》的通知（吕市监发〔2022〕78号）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持续深入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“铁拳”行动，进一步强化执法办案工作，严厉打击违法行为，规范和维护良好市场秩序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主要目标

聚焦“民意最盼、危害最大、市场监管风险和压力最大”的重点领域，加强统筹协调，充分发挥执法办案集成效应，查办一批让人民群众广泛称道、对违法分子有力震慑的“铁案”，切实让监管“长出牙齿”。积极创新宣传方式，充分发挥典型案例警示震慑作用，有效遏制违法行为多发势头，着力化解和防范风险。

二、明确办案重点，加大查处力度

聚焦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重点商品、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，严厉查处以下违法行为：

(一)食用油掺杂掺假；

(二)声称减肥、壮阳等食品非法添加；

(三)油品质量违法和加油站计量作弊；

(四)“神医“神药”等虚假违法广告；

(五)医疗美容领域虚假宣传；

(六)翻新“黑气瓶”和劣质燃气具；

(七)超期未检电梯；

(八)面向未成年人开展“无底线营销”：

(九)假冒知名商标品牌、掺杂掺假酒类及食用醋。

三、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任务分工

为确保行动顺利进行，县局成立了组织领导机构，由梁云云任组长，全面负责“铁拳”行动，吕金成任副组长，具体主抓，统一指挥这次行动，县局政策法规股、各稽查队、各基层所、各执法中队为成员。各成员之间要强化配合，结合本地实际，抓好组织实施，坚决查办一批有社会影响力的铁案，确保“铁拳”行动取得成效。县局成立民生领域案件查办“铁拳”行动协调小组，由副局长吕金成负责综合协调。

组织协调由政策法规股牵头。负责协调小组日常工作，负责了解掌握并定期通报行动进展情况，组织督导检查、工作通报、开展案卷评查等工作。

综合执法由综合执法队牵头，各成员股队参加，负责此次“铁拳”行动所有领域违法行为的查办。重点组织开展食用油掺杂掺假，声称减肥、壮阳等食品非法添加，油品质量违法和加油站计量作弊，劣质燃气具，面向未成年人开展“无底线营销”，假冒知名商标品牌、掺杂掺假酒类及食用醋等领域违法案件的查处。组织开展“神医“神药”等虚假违法广告等领域违法案件的查办，组织开展医疗美容领域虚假宣传等领域违法案件的查办，组织开展翻新“黑气瓶”和超期未检电梯领域等领域违法案件的查办，适时安排部署，加强日常监管和案件查处工作，汇总相关情况，按要求向政策法规股报送总结。

四、完善工作机制，系统集成作战

**(一)精心组织安排。**各成员股队要高度重视“铁拳”行动的重要意义，要明确任务、落实责任、细化措施，确保行动取得预期成效。“铁拳”行动开展情况将纳入年底“双打”工作考核、市场执法监管考核（质量、食品安全考核），各股队要积极参与“铁拳”行动，推动工作深入开展。

**(二)提高办案力度。**各股队要加大违法案件线索的摸排力度，充分发挥市场监管综合执法优势，找准办案“切入点”，集中执法资源，凝聚系统力量，上下协调联动，区域全面发力，每个成员股队至少要查办2个案件。

**(三)加强部门协作。**做好与公安机关、行业主管部门的协作，发挥各自优势，研判分析社会热点和业内突出问题，加强信息共享、线索研判，依法严厉惩处违法行为。畅通社会举报投诉渠道，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监督，强化执法监督，促进严格、规范、公正、文明执法。

五、创新宣传方式，做好信息报送

县局要创新宣传方式，密切关注舆情动态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的热点问题。通过典型案例曝光、深度跟踪报道、新闻发布会和官方微信宣传等方式，引导社会共识，展示办案成效，震慑违法行为，打造执法“铁拳”品牌。对外发布的重大信息，要做好社会风险评估，建立风险研判及应对机制，把握舆论宣传导向的主动权。各股队要加强信息报送工作，充分发挥“铁拳”行动联络员作用，完善数据信息统计报送制度，保证信息及时上传下达。

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4月12日

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12日印发